

唐山市节能监察支队文件

唐节监〔2022〕19号

唐山市节能监察支队 关于对预拌砂浆企业产品生产经营情况 实施“双随机”检查情况的报告

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根据《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预拌砂浆企业产品生产经营情况“双随机”抽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我支队于2022年10月下旬，对《通知》要求的2家预拌砂浆生产企业产品生产经营情况实施了检查。现将检查结果汇报如下：

一、检查内容

- 1.使用散装水泥情况，企业生产是否使用散装水泥。

2.散装预拌砂浆发放能力情况，砂浆散装发放能力是否满足要求。

3.质量管理情况。

二、检查方式

现场检查。

三、检查范围

本次检查预拌砂浆生产企业 2 家，分别为唐山市天路建材有限公司和唐山力德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四、检查结果

（一）使用散装水泥情况

两家企业生产预拌砂浆均全部使用散装水泥。详见附件。

（二）散装预拌砂浆发放能力情况

唐山市天路建材有限公司备案生产能力为 60 万吨/年（干混砂浆），企业配备了 22m³ 移动罐 18 个，散装砂浆发放能力能够满足发放要求；唐山力德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备案生产能力为 20 万 m³/年（湿拌砂浆），企业配备了 5m³ 湿拌砂浆储罐 4 个、6m³ 湿拌砂浆储罐 16 个，散装砂浆发放能力能够满足发放要求。详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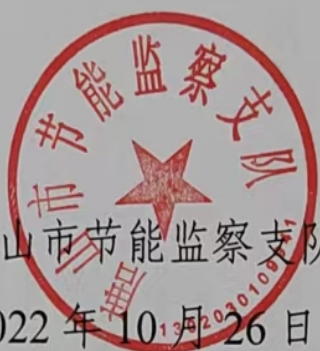
（三）质量管理情况

两家企业均制定了相应的质量管理和实验室管理制度；按规定设立了化验室并配备了相应的化验人员，化验室面积、标准养护室面积、化验室内外环境符合要求；原料检验、过程检验以及最终检验所需仪器设备数量能够满足正常生产检测需要并与实际

生产相适应，计量仪器设备（包括环境监控设备）按规定进行了计量检定或校准。详见附件。

特此报告。

附件：唐山市 2022 年预拌砂浆企业产品生产经营情况“双随机”检查事项汇总表


唐山市节能监察支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唐山市2022年预拌砂浆企业
产品生产经营情况“双随机”检查事项汇总表

企业名称	所属地区	是否全部使用散装水泥	散装砂浆发放设施		质量管理			
			生产能力	散装砂浆发放能力	建立生产质量控制体系情况	设立试验室情况	人员配备情况	仪器设备配备情况
唐山市天路建材有限公司	丰润区	是	干混砂浆60万吨/年	配备22m ³ 移动罐18个,散装砂浆发放能力满足要求。	制定了《管理体系手册》和《化验室管理手册》	设立了化验室。	配备实验人员10人。	配备了砂浆搅拌机、砂浆稠度仪、全自动比表面积测定仪等仪器设备38台。
唐山力德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开平区	是	湿拌砂浆20万m ³ /年	配备5m ³ 湿拌砂浆储罐4个、6m ³ 湿拌砂浆储罐16个,散装砂浆发放能力满足要求。	制定了湿拌砂浆生产管理制度、原始记录管理制度、原材料进厂管理制度、样品管理制度、生产设备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生产管理、化验等管理制度。	设立了化验室。	配备实验人员6人。	配备了水泥胶砂搅拌机、砂浆稠度仪、砂浆密度测定仪等仪器设备30台套。

